

國立臺灣大學文學院語文中心中國語文組

華語文師資研習班招生簡章

2019 年 71 期實務課日程

| 期別 | 上課日期 | 報名日期 | 退費截止(17:00 前) |
|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|
| 71 期 實務課程 | 2019 年 11 月 2 日至 11 月 17 日 | 即日起至 10 月 21 日 (額滿將提前結束報名。) | 11 月 8 日 |

備註：如有異動以本組網頁最新公告為準。

※ 宗旨：培訓有意在海內外從事華語文教學之專業教師，推廣華語文教學。

※ 本班特色：

一、本班系屬國內華語師資培訓課程之濫觴，自 2000 年創辦以來，已開辦多期，歷史悠久，經驗豐富，深獲口碑。

二、實務課程中安排外籍學生進行試教課程，體驗實戰經驗。

※ 課程內容：

實務課程：課程設計討論與實作／零起點教材介紹與課程設計／初、中、高級教材介紹與課程設計／華語文教案編寫與設計／華語發音與正音教學／教學影片觀摩與討論／初、中、高級課程教學示範與試教(詳細課表時間請見最下方)

※ 上課時數：週六及週日上課，每天 6 小時 (9:10~12:00；13:30~16:20)，共 6 天，合計上課時數 36 小時。(實際上課時間以當期公告課表為主)

※ 上課地點：臺灣大學語文中心 2 樓 249 教室 臺北市大安區辛亥路 2 段 170 號

※ 全部 12 堂課費用：共 9,300 元 (個人報名費：300 元；學費：9,000 元)

※ 單堂費用(3 小時)：1000 元 (個人報名費：300 元，可複選，請於信件內騰寫欲上課時間與課程英文代號

報名費或學費減免：

| 優惠資格 | 需檢附之證明 | 優惠內容 | 總計 |
|---------|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|
| 本班舊生 | 結業證書影本 | 報名費減免 | NT\$ 9,000 |
| 臺大教職員工生 | 教職員工生證件影本 | 學費 9 折 (NT\$ 8,100) | NT\$ 8,400 |

※ 招生對象：

有意從事華語文教學，並具以下任一資格者：

- (一) 大四以上在校生。
- (二) 華語碩士學程研究所相關科系學生。
- (三) 取得學士以上學位
 1. 國內公立或已立案之私立大學或獨立學院以上學位。
 2. 符合我國教育部認定之境外大學或獨立學院學士以上學位，



須具國內高中學歷或取得 HSK 高級 6 級、ACTFL 高級 9 級、CEFR C1 級、TOCFL 流利級 (LEVEL 5) 以上任一種中文認證。

(四) 符合入學大學同等學力認定標準第 5 條規定

※ 報名與繳費方式：(僅提供通訊報名)

1. 請先上網 <http://goo.gl/forms/cHTLekG7ej> 填寫報名表。

2. 備妥下列文件電子檔寄至「hsufy@ntu.edu.tw」。

註：請在電子郵件主旨寫明：學員姓名+臺灣大學 71 期師資班實務課報名。

報名單堂課程請於信件內騰寫欲上課時間與課程英文代號(可複選)。

(1) 身份證(正反面)或護照電子圖檔。

(2) 學歷證明與中文認證電子圖檔：

- 大學畢業證書影本或同等學力證明。
- 不具國內高中學歷的境外大學畢業生、外國籍人士需另檢附高級以上中文認證。

(3) 個人正面大頭照電子圖檔(以清楚清晰為原則)。

3. 本組收到完整報名資料與電子檔後，將於 2-3 個工作天開立繳費單並 email 給報名者，請在收到繳費單後，2 天內完成繳費及 e-mail 回傳繳款證明，以確保完成報名。

※ 退費方式：

一、開課前申請退費者，退還學費九成。

二、自實際上課之日算起，未逾全期授課時數三分之一申請退費者，退還學費五成。

三、自實際上課之日算起，已逾全期授課時數三分之一者，不得申請退費。

四、若因招生不足或非歸咎於學員之事由，致無法開課，無息退還費用。

五、除因故無法開課之班別外，報名費概不退還或保留。

六、退費須於退費截止日 17:00 前，填寫退費申請書，並檢附繳費證明正本、身分證影本、本人存摺封面影本(帳號及分行名稱須清晰)，無法退回現金，費用於申請退費後約 3 週匯款。

七、匯款手續費 30 元將由退費款項內扣除。(郵局、華南銀行、玉山銀行免匯款手續費)

※ 注意事項：

- 一、本課程「不得延期」，報名之前請先審慎考慮是否能配合上課時間。
- 二、本課程不發給結業證書。

※ 聯絡方式：

電話：(02) 3366-3417 傳真：(02) 8369-5042

網址：<http://cld.liberal.ntu.edu.tw/> Facebook：<http://cld.liberal.ntu.edu.tw/cttpfacebook>

E-mail：hsufy@ntu.edu.tw

地址：10663 臺北市辛亥路二段 170 號 2 樓 222 辦公室 臺灣大學語文中心中國語文組



(詳細課表時間請見最下方)



臺灣大學文學院語文中心華語文師資研習班
第71期實務課程表
2019/11/2~2019/11/17

| 週次 | 日期 | 時間 | 課程內容 | 授課教師 | 教室 | 備註 |
|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|----|----------------|------|-----|-----------------|
| 課程英文代號 | | | | | | |
| 六 | 11/2 (六) | 上午 | A 課程設計討論與實作 | 林梅琪 | 249 | |
| | | 下午 | B 零起點教材介紹與課程設計 | 劉秀芝 | 249 | 課程時間為：1:30~5:00 |
| | 11/3 (日) | 上午 | C 課程設計討論與實作 | 林梅琪 | 249 | |
| | | 下午 | D 初級教材介紹與課程設計 | 劉秀芝 | 249 | 課程時間為：1:30~5:00 |
| 七 | 11/9 (六) | 上午 | E 中級教材介紹與課程設計 | 王曉君 | 249 | |
| | | 下午 | F 高級教材介紹與課程設計 | 楊景舜 | 249 | |
| | 11/10 (日) | 上午 | G 華語發音與正音教學 | 程心梅 | 249 | |
| | | 下午 | H 華語文教案編寫與設計 | 宋如瑜 | 249 | |
| 八 | 11/16 (六) | 上午 | I 教學影片觀摩與討論 | 吳俞萱 | 249 | |
| | | 下午 | 高級課程教學示範與試教 | 楊景舜 | 249 | 不開放單堂報名 |
| | 11/17 (日) | 上午 | 中級課程教學示範與試教 | 王曉君 | 249 | 不開放單堂報名 |
| | | 下午 | 初級課程教學示範與試教 | 林梅琪 | 249 | 不開放單堂報名 |

【說明】

1. 上課時間：上午9:10~12:00 / 下午1:30~4:20
2. 上課地點：語文中心大樓249教室